

类别：A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签发人：包继强

汉农函〔2025〕114号

对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第2号建议的答复函

孙建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紧推进我市道地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建设暨GAP认证工作的建议》（第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中药材是我市传统增收富民产业，也是极具开发潜力的优势产业。近年来，我市立足资源禀赋，发挥道地优势，按照“扩规模、提质量、创品牌、增效益、促增收”的发展思路，加快推进全产业链建设，扎实推动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关于“强化种业创新与繁育体系”的建议

支持企业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合作，依托秦巴

山区独特的自然环境和资源优势，调查、收集、保存道地药材种质资源，建立优质种质资源鉴选体系及评价标准，开展品种提纯复壮、扩大繁育、野生抚育和人工种植驯化技术研究，实现中药材种质资源科学保护和永续利用。加强“汉八味”等道地特色药材、大宗优势药材、珍稀药材种子种苗繁育生产，建设一批标准化、专业化、市场化的综合性或单品种良种繁育基地，增强种子种苗安全、优质、稳定供应能力，为中药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全市建成中药材种质资源圃 4 个，种子种苗繁育基地 128 个，年繁育各类中药材种苗 5 亿株以上，创建省级良种繁育基地 2 个，自主选育的“略麻 1 号”“略麻 2 号”获得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权保护。

二、关于“推进 GAP 基地标准化建设”的建议

围绕“汉八味”等道地药材、特色药材及大宗药材技术标准研究，制修订一批良种繁育、生态种植、绿色防控、科学采收、加工储藏、品牌营销、质量安全等环节的生产技术规程，主导和参与制定一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逐步完善汉中中药材生产技术标准体系。坚持把基地建设作为推进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按照“统一规划、统一种源、统一物资、统一技术、统一标准、统一销售”的思路，加快建设一批相对集中连片、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的种植基地，创建一批省级 GAP 药源基地。截至目前，我市城固元胡、镇巴巫山淫

羊藿、镇巴大黄 3 个品种在全省率先通过 GAP 药源基地认定，基地面积达到 2813.5 亩。

三、关于“完善产业协同机制”的建议

支持“链主”企业、龙头企业、技术推广单位等牵头组建行业协会、商会及产业联盟，着力提升中药材产业组织化程度。充分发挥行业组织引领作用，强化行业自律，着力构建“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市场主体”的产业发展机制。全市已成立中药材产业联盟 1 个，行业协会 13 个。支持县区加大公用品牌培育打造力度，积极申报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注册地理标志商标。全市认定国家地理标志中药材产品 15 个。宁强天麻、略阳杜仲、留坝西洋参入选 2024 中国地理标志农产品（中药材）区域公用品牌声誉 TOP100 榜单。积极对接安徽亳州、河北安国等国内大型药市，着力完善中药材市场流通体系，力争把汉中打造成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区域中药材交易集散中心。在生态种植方面，大力推行野生抚育、仿野生栽培、生态种植等绿色生态种植方式，集成推广粮药、林药、果药、药药等轮作套种模式。

四、关于“设置政策支持、资金投入、监督考核等其他保障机制”的建议

今年以来，按照市政府关于农业产业的工作要求，我局起草制订了集中财力支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引导县区集中各级农业专项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其他

涉农资金用于包括中药材在内的特色产业发展。在资金投入方面，经前期反复对接争取，国家级中药材产业集群项目成功落地我市，争取中央资金2亿元。同时，积极对接争取到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1440万元，专项用于我市中药材产业发展。建立健全中药材等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督导考评机制，定期对资金投入、项目建设、联农带农等情况进行调度。采取“四不两直”、随机抽样的办法对中药材等优势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作为县（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评价的重要依据。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千亿级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和大力发展“五个农业”的部署要求，锚定打造“汉方药都”、建设中药材产业强市、培育全省单项冠军产业发展目标，聚焦重点任务，瞄准短板弱项，延链补链强链，全面提升中药材产业质量效益。

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希望继续对三农工作给予支持。



（联系人：王永琦，1899162480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年9月19日印发
